附件6

四川省2026年普通高等学校

书法类专业招生简介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21〕3号）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录取工作的有关文件规定，按照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四川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川招考委〔2023〕13号）相关要求，制定本招生简介。本类统考按照“统一设点、统一命题、统一制卷、统一考试、统一评分”的原则组织实施。报考省内外学校书法类相关专业的考生，均须参加本类统考。

一、招生学校

2026年省内外招生学校（专业）及其代号、招生计划、收费标准、办学性质等详见《招生考试报·2026年招生计划合订本》。

二、报名资格

2026年高考报名按2025年教育部规定的条件审核办理。若教育部2026年度正式文件下发后对报名条件有调整，则对调整所涉及的相关考生重新进行资格审核。具体要求详见我省2026年普通高考报名文件。

三、报名须知

艺术体育类专业统考报名与普通高考文化考试报名同时进行，一次性填报。所有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高考文化考试和专业考试报名信息填报与确认、缴纳报名考试费，逾期不再受理。

（一）文化考试报名

报考普通高等学校书法类专业的考生必须参加普通高考文化考试报名，报考类别须选择艺术类，不可兼报体育类。

考生网上报名时间安排在2025年10月24日至11月6日，每日9:00—22:00。具体报名办法及要求按我省2026年普通高考报名文件执行。

（二）专业考试报名

1.专业统考报名及缴费须知

报考我省2026年书法类专业统考的考生，登录四川省招生考试综合报名系统（https://zhbm.sceea.cn）进行报名和缴费，与文化考试报名同步进行。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发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规〔2022〕484号）文件规定，专业统考报名考试费标准为每生每专业200元。

2.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我省艺术体育类文化及专业考试报名手续的考生责任自负。

四、网上打印《专业准考证》

考生在完成书法类专业统考网上报名并缴费成功后，于2025年12月5日至考试结束前登录四川省招生考试综合报名系统，根据提示打印本人的专业准考证。

五、专业考试

书法类专业省级统考是考生进入高校相关专业学习应当具备的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旨在考查考生对中国传统书法的临摹和创作能力，其评价结果是高校相关专业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

（一）考试科目和分值

考试包括书法临摹、书法创作两个科目。

两科总分为300分，其中书法临摹150分、书法创作150分（篆书创作60分，其余创作90分）。

各科目均按照百分制评分，最终成绩根据各科目规定的分值，按比例折算后计入总分，折算成绩保留2位小数（第3位小数向上取整）。

（二）考试内容和形式

2026年，书法类专业考生均须使用楷书、隶书、行书、篆书四种书体完成四幅作品。其中篆书将继续作为书法创作的考核书体，其他三种书体的考核形式以试题要求为准。

**1.书法临摹**

**考试目的：**主要考查考生对传统书法的理解与临摹能力。

**考试内容：**对照楷书、隶书、行书范本进行临摹，具体书体要求以试题为准（30字以内）。

**考试形式：**笔试。

**考试时间：**90分钟

## 考查范围：历代经典书法碑帖。

**2.书法创作**

**考试目的：**主要考查考生对传统书法的理解与运用能力。

**考试内容：**

（1）以篆书完成命题创作（可提供篆书印刷体字样）（20字以内）；

（2）从楷书、隶书、行书中选择一种完成命题创作，具体书体要求以试题为准（30字以内）。

**考试形式：**笔试

**考试时间：**90分钟

## 考查范围：历代经典诗文。

（三）考试要求

1.毛笔、黑色墨汁、砚台、笔架、镇尺由考生自备并携带入场，毡毯由考点统一准备（考生也可自带，规格为90cm×90cm以内）。严禁携带纸张、书刊、字典、字帖、书法工具书及电子设备（含手机）等与考试无关物品。

2.临摹和创作答卷不得落款与钤印，不得做标记、画界格。

（四）专业考试地点及日程安排

**1.考试地点**

四川师范大学成龙校区（成都市成龙大道二段1819号四川师范大学成龙校区尚美楼）。具体考场安排以专业准考证上的内容为准。考生须于2025年12月13日10:00—12:00前往考试地点熟悉考场及应急疏散通道。

**2.考试日程**

|  |  |
| --- | --- |
| **日 期** | **时 间** |
| 2025年12月13日 | 14:00—15:30 书法临摹 | 16:30—18:00 书法创作 |

（五）考试注意事项

1.考试方式为毛笔书写。

2.考生凭身份证原件和专业准考证参加专业考试。考试开始15分钟后，考生不能再进入考点考试，迟到误考责任自负。在距考试结束前30分钟内，考生方可交卷离场。

3.每个考试科目考点提供考生每人草稿纸一张。书法临摹试卷纸为四尺斗方宣纸，书法创作试卷纸为四尺条幅宣纸。在贴有条形码标签的正面书写考试内容。允许考生在作答前折叠试卷，但严禁在试卷上做标记、画界格。其他事项见考点公布的《考生须知》。

4.考试将全程录音录像。对于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以及出现违规行为的考生，考务办公室将报送省教育考试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七十九条、《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教育部有关规定给予处理。对认定为考试作弊的考生将取消当次报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各阶段、各科成绩，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考试电子档案。对实施组织团伙作弊；向考场外发送、传递试题信息；使用相关设备接收信息实施作弊；伪造、变造身份证、准考证及其他证明材料，由他人代替或代替考生参加考试等严重作弊行为的考生，将报请教育行政部门给予停考处罚。对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第二百八十四条的行为，考务办公室将移送当地公安机关处理。

六、专业成绩通知和复核

（一）专业成绩通知

考生可登录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或四川省招生考试综合报名系统[查询本人各科类专业考试成绩，并打印成绩通知单，具体时间以省教育考试院公告为准。](http://www.sceea.cn）查询专业考试成绩，并打印成绩通知单。)

（二）专业成绩复核

对专业统考成绩有疑问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四川省招生考试综合报名系统办理成绩复核登记手续，并查询复核结果，复核结果由考务办公室通知考生。复核内容包括考生个人相关信息是否准确、是否考生本人答卷（含音视频）、是否有漏评、得分是否漏统（登）、各项目得分合成的成绩是否与考生查询成绩一致等；成绩复核不重新评阅答卷（含音视频），评分标准、评分细则的宽严问题不在复核范围之内。

高校校考成绩由组织校考的招生高校自行通知考生，成绩复核事宜按照高校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高校要加强对特殊类型录取新生入学资格的审查和专业复测，对审查或复测发现问题的，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文化考试

报考普通高校书法类专业的考生，须按规定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书法类专业无职教师资班和高职班对口招生计划。

八、政考、体检

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体检，按照我省2026年普通高考报名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九、其他事项

报考经批准可单独组织专业考试（校考）的书法类专业的考生，必须参加我省组织的书法类专业统考且成绩达到本类专业统考合格线，其同类校考合格成绩方为有效。

参加专业校考的考生，应当提前咨询拟报考的学校，确认拟报考的专业与专业省统考类别（子科类）的对应关系（参见附表），防止出现因为考生没有参加相应类别的省统考而导致校考成绩无效的情形。

考生在填报志愿时，必须查阅学校《招生章程》《招生简章》，了解学校对专业成绩总分、文化成绩总分、单科成绩、身体条件、选考科类等方面的要求，如因误填、错填而被学校退档，其后果自负。

四川省2026年普通高校招生书法类专业考务办公室设在四川师范大学。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静安路5号

邮编：610066

电话：（028）84767065、84768899

注：本简介未尽事宜，按我省普通高校年度招生工作相关文件执行。

附表

## 普通高等学校书法类本科招生专业与省级统考科类

## 对应关系一览表

|  |  |  |
| --- | --- | --- |
| **统考科类** | **对应招生专业** | **统考科目和代码**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 书法类 | 130405 | 书法学 | 601-书法临摹，602-书法创作 |